

网站首页

走进科协

通知公告

科协新闻

智库

学术

科普

合作交流

党建工作

学会之窗

基层科协

科技工作者

您的位置： 首页 > 通知公告 > 详细内容

关于开展2022年广东“最美科技工作者”学习宣传活动的通知

粤科协联〔2022〕10号

2022-03-28 来源：省科协调研宣传部 【字体： 小大】

阅读：811 次

各地级以上市党委宣传部、市科协、市科技局(委)、市生态环境局，各省级学会、协会、研究会，有关高校和科研院所：

为大力弘扬科学家精神，激发广大科技工作者的荣誉感、自豪感、责任感，现决定组织开展“最美科技工作者”学习宣传活动。具体通知如下：

一、总体要求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历次全会精神，以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为主线，持续深化党史学习教育，广泛开展“最美科技工作者”学习宣传活动，深入挖掘一批爱党爱国爱社会主义的优秀科技工作者典型，引导和激励广大科技工作者学习最美、争当最美，为广东奋力实现在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新征程中走在全国前列、创造新的辉煌作出新贡献。

二、主办单位和承办单位

主办：省委宣传部、省科协、省科技厅、省生态环境厅、中科院广州分院、省科学院、省国防科工办

承办：广东科技报社

三、活动安排

1. 广泛动员。3月初，主办单位联合印发通知，请各地各单位积极开展“最美科技工作者”学习宣传活动，动员广大科技工作者和干部群众积极参与，深入挖掘身边科技人员服务科技创新强省建设的感人事迹，选树一批先进典型。

2. 组织推荐。3月中旬至4月底，各地各单位开展“最美科技工作者”遴选推荐工作。组织推荐过程中要主动融入本地区迎接党的二十大宣传工作大局，充分运用媒体平台和现代信息技术，同步开展候选人物感人事迹宣传展示；按照富有先进性、典型性和故事性的原则，兼顾不同类别、不同年龄的科技工作者。

各地市科协联合市党委宣传部、市科技局(委)、市生态环境局推荐本地区科技工作者不超过3名(广州、深圳不超过5名)；各省级学会推荐本学科科技工作者不超过2名；有关高校、科研院所推荐本单位候选人不超过2名；各主办单位可推荐本系统候选人不超过3名。

已获国家级荣誉表彰、中宣部“最美”系列称号及已获历年广东“最美科技工作者”的科技人员原则上不再推荐。各推荐单位要对被推荐人的材料进行把关审核，须按照干部管理权限征求干部人事管理、纪检监察等部门意见，并出具书面意见。

推荐材料包括：《2022年“最美科技工作者”推荐人选汇总表》1份；《2022年“最美科技工作者”推荐表》原件2份；推荐人选2寸正面免冠彩色照片，及体现先进事迹的生活或工作照片3-5张(照片需提供jpg格式，不小于2MB，用姓名+序号作为照片名)；体现推荐人选工作生活的视频(MP4或MOV格式，数量不限)，要求单个时长在3分钟以内，横屏竖屏拍摄均可，画面人员穿着得体，避免逆光拍摄，分辨率为横版1920*1080或竖版1080*1920。推荐材料不得涉及国家秘密、工作秘密、商业秘密等信息。

请各地各单位于4月29日前将推荐材料纸质版寄送至：广州市越秀中路125号大院 广东科技报社；同时将文档版及图片、视频素材等发到电子邮箱：gdzmkjgzz@163.com。

3. 遴选发布。5月，综合各地各单位推荐情况，组织专家对候选人进行遴选，确定20名2022年广东“最美科技工作者”，确定其中10名为全国“最美科技工作者”推荐人选，于“全国科技工作者日”期间进行发布及颁发证书。

4. 宣传展示。5月下旬起，在媒体上广泛宣传发布“最美科技工作者”的先进事迹，形成集中宣传声势。将“最美科技工作者”纳入公益广告整体宣传，制作公益广告，广泛宣传展示。用好活用新媒体，通过重点新闻网站和“两微一端”广泛推送，扩大活动传播力、影响力和引导力。

5. 深入学习。6月至12月，围绕“最美科技工作者”主题，结合实际开展形式多样的报告会、学习实践活动。举办最美科技工作者喜迎党的二十大座谈会和“强国复兴有我”最美科技工作者访谈活动等，灵活运用宣讲交流和典型访谈等形式，采取微视频、微课堂等群众接受的方式，讲好感人故事、谈出学习心得、升华使命责任，引导广大科技工作者不断从先进身上汲取精神营养，把“最美科技工作者”学习宣传活动激发的爱国之情、报国之志转化为投身创新实践的实际行动。

四、遴选标准

1. 中国籍，在广东工作的科技工作者。

2. 热爱祖国，拥护党的路线、方针、政策，思想政治坚定，作风廉洁，遵纪守法；自觉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恪守科学道德、树立良好学风，淡泊名利、艰苦奋斗、无私奉献。

3. 业绩突出。面向世界科技前沿、面向经济主战场、面向国家重大需求、面向人民生命健康，为解决经济社会发展瓶颈制约，推动科技自立自强作出重大贡献的科技工作者；面向经济主战场，大力促进科技成果转化应用，用科技服务民生，为构建新发展格局作出突出贡献的优秀科技工作者；长期奋战在基层一线，为科技创新、生态文明、乡村振兴、国防科工、公众科学素质提升等作出重要贡献的优秀科技工作者，特别是聚焦青年科技工作者典型。

4. 事迹感人，适合公开宣传，有突出的先进性、代表性和影响力(不包括现役军人、公务员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党政机关现任职厅局级以上行政职务者)。

五、有关要求

1. 加强组织领导。开展“最美科技工作者”学习宣传活动是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的一件大事，是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的重要抓手，是做好科技工作者政治引领和政治吸纳工作的实际举措。各地各单位要加强组织领导，确保活动有力有序有效推进。

2. 坚持工作原则。各地区各部门要坚持“公开、公正、公平、择优”原则，严格遵守评选标准，充分发扬民主，保证推荐质量。推荐工作要坚持以科技工作者的思想品质、精神风貌和工作实绩为衡量基准，要按照民主程序确定推荐人选，并在一定范围内公示。

3. 注重改进创新。要深入研究探索新形势下典型宣传的内在规律，充分运用群众喜闻乐见的载体平台，大力推进学习宣传活动理念、内容、手段等全方位创新，增强活动的吸引力感染力引导力。要充分考虑科技工作者工作的实际特点，注重调动广大科技工作者参与的积极性，发挥好典型示范的激励作用，使学习典型、争当先进蔚然成风。

六、联系方式

(一)广东省科学技术协会调查部

联系 人：刘泽周 020-83517658

电子邮箱：gdzmkjgzz@163.com

(二)广东科技报社

联系 人：刘肖勇 13760823562

附件：1. [“最美科技工作者”推荐表](#)2. [“最美科技工作者”候选人汇总表](#)

中共广东省委宣传部 广东省科学技术协会

广东省科学技术厅 广东省生态环境厅

中国科学院广州分院 广东省科学院

广东省国防科学技术工业办公室

2022年3月28日

分享到：

热点资讯

· 关于开展2022年广东“最美科技工作者”学习宣传活动...

· 省科协 省科技厅关于2022-2026年度“广东省科普教育...

· 广东省科协关于深入开展2022年文化科技卫生“三下乡...

· 广东省科协关于印发2022年工作要点的通知

· 关于邀请参加“共建美好大湾区”2022第九届广东青少...

· 关于印发《广东省科协学会学术(企业工作)2022年工...

通知公告

· 关于开展2022年广东“最美科技工作者”学习宣传活动的通知 2022-03-28

· 广东省科协关于印发2022年工作要点的通知 2022-03-25

· 省科协 省科技厅关于2022-2026年度“广东省科普教育基地”拟认定名单... 2022-03-17

· 关于邀请参加“共建美好大湾区”2022第九届广东青少年科技七巧板创意... 2022-03-16

· 广东省科协关于深入开展2022年文化科技卫生“三下乡”活动的通知 2022-03-11

· 关于印发《广东省科协学会学术(企业工作)2022年工作要点》的通知 2022-03-10

科协新闻

· 省科协举办节约型机关创建暨节能低碳宣传培训会 2022-04-02

· 2022年岭南科学论坛工作启动会召开 2022-04-01

· 广州市发布《广州市全民科学素质行动规划纲要实施方案(2022—2025年... 2022-04-01

· 省委宣传部、省科协等七部门部署开展“最美科技工作者”学习宣传活动 2022-03-29

· 中国工程师联合会第一届理事会第一次会议举行广东省工程师学会当选常... 2022-03-29

· 世界水日 | 广东省科协节水宣传 2022-03-22

最新图文



2022年岭南科学论坛工作启动会召开



广州市发布《广州市全民科学素质行动...




省委宣传部、省科协等七部门部署开展...



中国工程师联合会第一届理事会第一次...

科协简介 | 新闻管理

广东省科学技术协会版权所有 粤ICP备15038391号  粤公网安备44010402000942号

广东省科协传达室电话：020-83549566 办公室电话：020-83550424 传真：020-83549085



